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定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4 月 20 日（星期四）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4 月 19 日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其中：①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②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4 月 20 日下午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6、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于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4 月 14 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中介机构代表等相关人员。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越达巷 92 号创业智慧大厦二楼会议室。

8、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7、《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提名选举赵晔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8.1 选举赵晔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9、《关于董事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 13、《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4、《关于新增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议案 8《关于提名选举赵晔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将采用累计投票方式。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可以现场、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采用信函或传真形式登记的，请进行电话确认）。
- 2、登记要求：

(1)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于会前半小时达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参加股东大会。

3、登记时间：2017 年 4 月 19 日上午 9：00-下午 15：00。异地股东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须在 2017 年 4 月 19 日下午 15:00 之前送达或传真到公司。

4、登记地点：杭州市滨江区长河街道越达巷 92 号创业智慧大厦五楼证券部办公室。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二）。

五、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胡燕、徐胜

联系电话：0571-88925701

传 真：0571-88217703

邮政编码：310052

2、参会费用情况出席会议股东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3 月 28 日

附件一：

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创业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提名选举赵晔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8.1	选举赵晔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9	《关于董事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4	《关于新增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			

	理的议案》			
--	-------	--	--	--

委托人姓名和名称：_____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书有效期限：_____ 委托日期：_____

备注：

1、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2、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股东大会议程的每一审议事项投同意、反对或弃权票进行指示。如果股东不作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委托人/公司（签章）：

受托人（签章）：

附件二: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365451。
- 2、投票简称：创业投票。
- 3、投票时间：2017年4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 4、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 5、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

6、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1) 在投票当日，“创业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申报价格为 100.00 元。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元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 2.01，2.02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 2.02，依此类推。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00	所有议案	100.00
1	《关于<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00
4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00

5	《2016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预案》	5.00
6	《关于<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6.00
7	《关于续聘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
8	《关于提名选举赵晔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
	选举赵晔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8.01
9	《关于董事 2016 年度薪酬、2017 年度薪酬与考核方案的议案》	9.00
10	《关于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0.00
11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00
1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的议案》	12.00
1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暨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3.00
14	《关于新增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4.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表 2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对于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对于采用累计投票制的议案：

累计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	------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议案 8 采用累计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等于其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非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

议案 8：《关于提名选举赵晔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总数=持股数量×1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 1 名或多名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但投给 2 名股东代表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7)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8)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 6: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二、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19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4 月 20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